

关于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 **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3）第 01610039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说明	1-4



## 关于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3）第01610039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和股份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3年4月26日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3）第01610062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

瑞和股份公司上年度出现巨额亏损，特别受恒大债务违约影响，瑞和股份公司对相关资产专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导致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亏损184,296.57万元，截止本年末瑞和股份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110,322.19万元，本年度扣非净利润为负，瑞和股份公司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26,635.73万元，营运资金为负数；瑞和股份公司现有存量银行贷款10.25亿，其中广州银行的贷款1.4亿元、北京银行的贷款1.8亿元为逾期状态，2022年12月瑞和股份公司与11家贷款银行签订了银团协议，依据银团协议自2023年1月瑞和股份公司收到第一笔银团贷款开始，上述贷款已经为非逾期，上期广州银行逾期贷款1.4亿元诉讼事项因银团协议的签订，双方已达成和解；依据银团协议，瑞和股份公司在未来3年内分期偿还，其中未来12个月内需要偿还贷款本金1.1亿元；瑞和股份公司期末共计182个银行账户，合计余额40,139.76万元，其中95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或部分冻结，合计被冻结金额11,577.56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瑞和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瑞和股份公司管理层已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评价了持续经营能力，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是合理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管理层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中充分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事项或情况，以及针对这些事项或情况的应对计划，已充分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基于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了充分披露。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以及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 重要性

对于以营利为目的企业，收入和税前利润是大多数财务报表使用者最为关注的财务指标，由于瑞和股份公司净利润受到减值影响波动较大，因此选取营业收入的 0.5% 确认重要性水平。瑞和股份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50 亿元，计算的重要性水平为 1075 万元。

## 三、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对公司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容诚审字[2022]518Z0278 号），带有解

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为：“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具体描述所述为：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瑞和股份公司 2021 年出现亏损，特别受恒大债务违约影响，瑞和股份公司对相关资产专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导致 2021 年净利润亏损 181,611.4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87.80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6,738.85 万元，营运资金为负数；受此影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及罗湖支行向瑞和股份公司提起诉讼，要求瑞和股份公司提前归还贷款 15,000.00 万元及相关利息，并冻结了瑞和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瑞和股份公司股份 2,800 万股，瑞和股份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的部分资金被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瑞和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上期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的情况：2022 年 12 月，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入瑞和股份组成的银团，双方达成和解。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瑞和股份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与 2022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本页无正文，为瑞和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签字盖章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季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廖坤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